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监事会决议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《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通知》。2018 年 12 月 25 日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深圳总部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李全才先生主持，应到监事 4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监事会主席谢大雄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已书面委托监事李全才先生行使表决权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境内外审计机构二〇一八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中兴新签订〈2019-2021 年采购框架协议〉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航天欧华签订〈2019 年中兴通讯渠道合作框架协议-总经销商〉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王俊峰先生因过去十二个月曾担任航天欧华董事，在本次会议对该议案表决时回避表决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华通签订〈软件外包服务合作框架协议 2019年度框架〉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南昌软件签订〈软件外包服务合作框架协议 2019年度框架〉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南昌软件签订〈国际项目工程服务年度框架协议合作协议〉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中兴和泰签订酒店服务〈采购框架协议〉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2月25日